

再談聖靈的寶貝

祈求聖靈同在，主同工同行，這永不變的「軟實力」，乃是真教會與其他教會不同之處。

傳福音報喜信的人，腳蹤何等佳美，從得到主基督的揀選（蒙恩）後，到深具使命感，願將得救的「好消息（福音）」廣傳，也在意、遵行主升天前的吩咐：「你們要往普天下去、傳福音給萬民聽。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，不信的必被定罪」（可十六15-16）。撒網重要，收網也不容小覷，在這罪惡的世代，我們不能只談前段，後段也應提醒。只要常研讀聖經的人，皆會為此神聖言的交代而盡一己之力，以報主揀選之恩。

傳福音固然是使命沒錯，倘若一時「斷章取義」，非但沒有幫助，反成「瞎子領瞎子」，兩人一起跌落坑裡，喪失靈魂得救的機會。後段的部分，主繼續吩咐：「信而受洗，必然得救」，這句話更深具價值。假使只傳福音、信福音、傳耶穌、信耶穌，沒有傳正確能得救的「教會」、明白正確得救的「受洗」方法，到頭來，罪未得赦免，又徒勞奔跑，那才真是害人，不是在救人！因此，唯有依循聖經真理的教會，才能將人帶到主的面前。

教會必須有基督的靈——「聖靈」才屬基督（羅八9），才能明白神的事（林前二10-11），才奉差遣（賽六一1-3；路四17-20）；因此「聖靈」同在的重要性，除了在於「保惠師」及真理的聖靈永遠同在之明證外，更是得救進天堂的寶貝，由天父真神應許賞賜，藉主基督代死、釘十字架復活、升天，賜下聖靈同在。「洗禮」是入信基督，進入得救恩門的第一道程序（典禮性要義，一個人一生只有一次機會）；有聖靈同在見證，流動的活水（溪流、海洋），才有主寶血臨到的明證，才有靈裡的功效，所以本會經常在洗禮場，有人（大人、小孩）蒙主開眼睛，見「水變血」的異象。執行聖禮者有聖靈同在，奉教

會差派，主的權柄到臨，才是真奉差派，否則單憑人的一己之力，靈魂的罪擔豈那麼容易去除？彼得清楚認識主耶穌說：「祢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」，主知道那是天父的指示，讓彼得回答正確，故此主耶穌將「天國的鑰匙」（權柄）交給彼得（當然直指屬祂的教會），如此以主為建立教會的「磐石」，根基穩固，才指明得救的道路，這也是為何本會不採「點水禮」，也不同意一般教會主張守「主日」的原因。教會存在的價值，顯明基督的「身體」，有榮耀、尊貴，已由主親自降臨，賜下聖靈讓我們明白；得救與否，不是單靠「自我表述」或「自己感覺」來判定，而是要有天父同在的證據。當然也不會因時間長了，就以為自行認定是有效的；是與非應清楚分別，不可和稀泥。

「洗腳——與主有分」，乃在於聖禮中神聖性與奧秘性的歸屬。原本這世界乃由魔鬼掌控，是黑暗、充滿罪惡的，當全世界都臥在惡者之下，怎麼得見「生命的光」？因罪行而失落光明，影響人趨向黑暗、無理，就算駐足於主耶穌腳前，仍有軟弱的「失落者」，因此主說：「你們是乾淨的，但不都是乾淨的……」；彼得惶恐驚怕得不敢接受，更不會接受「夫子（老師）」為他洗腳，他說：「主啊！祢洗我的腳嗎？」此乃違背尊師重道之理，甚與傳統不符，直到主說：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與我無分了」，此話一出震懾了彼得；回想三年前，得見主在他們「整夜勞碌，捕不到魚……」的遺憾時，吩咐說：「在水深之處撒網……」（路

五4-5），奇妙的事頓時發生。出於主的權柄言語，下網捕魚，終得兩船滿滿的魚貨，讓專業漁夫——彼得跪地自謙：「主啊！離開我，我是個罪人！」主說：「不要怕，從今以後你要得人」。

生命的歸屬瞬間扭轉，而歸屬主必定要接受洗腳。這心靈的腳洗淨（無罪惡思想），肉身的腳（歹路不要走），就因主的靈從此得潔淨；因而本會不敢不照主教導的施行「洗腳禮」，讓身心、靈魂都歸屬主的名；我們既然是奉差遣的教會，豈可不按差遣我們的父神，盡力去完成，使全體都潔淨在這份寶貴的愛裡？「僕人不能大於主人」、「奉差遣的『僕人』也不能大於差他的主人」，主還祝福：「知道、去行、得福」（約十三16-17）。我們這一輩子只有一次的機會，對於所行的聖禮，還有何可異議呢？

「聖靈是得基業的憑據」（弗一13-14），真理的道由主耶穌傳講（約五39），可分辨是得救的福音。信耶穌加上領受聖靈（即舌頭捲動，發出靈言聲響），這些基礎的體驗，在聖靈的引導當中，逐一明白進天國的條件，原是內心深處，靈裡的感動，促使我們反省思考原本的信仰與牧者的指導，是或不是，對或錯；對照聖經，正解與錯解，不再只是「意識之爭」或「面子之爭」。

是故，當聖靈於19世紀降臨，靈恩運動普遍興起在致力追求「真信仰」的人，直到1917年真教會蒙聖靈親自設立，逐一對照聖經重要的解釋，證實「天門開了」，導正了安息日是第七日，非週日（第一日——主日）的謬解，也在眾「新教」中如雨後春筍，逐一冒出來；當然異端走偏的教派也一應具現。禱告時吐唾沫、在地上打滾，或所謂「聖靈擊倒」，後仰倒地，不然就是末世預言一堆，錯解經文，甚至自稱「先知」、「在世基督」的奇怪事件，層出不窮；加上撒但迷惑人心，使教會牧者信以為真，「自創、自封」的亂象四起，教派林立，混淆得救的信仰路程，造成另一種「阻撓、阻礙」。

雖走筆至此，亦不能因得聖靈，就解釋成「得救了」，還是要依循主耶穌自己留下的榜樣「盡諸般的義」，要受洗赦罪、洗腳與主有分。當然聖餐禮時「吃主肉（無酵餅）、喝主血（葡萄汁）」，親領主基督復活的生命，這奇妙之靈裡奧祕，必由聖靈親自動工才成。這三大聖禮與得救之道密切相關，缺一不可，不是可以擅自謬解或大開方便之門取代之、隨意便宜行事，此皆不符真理，違背神旨。聖靈仍繼續降臨，本會強調遵照

聖經教導，要祈求，要熱切（參：路十一5-13），非相信耶穌就有聖靈的說法。事實對照，真教會所傳，方符合聖訓；堪予以更正各教派之錯誤。

近年來最大的爭議，即為已經再去觸犯誠命，或已由本會除名的信徒，幾年後回頭，重新回到主面前，潛心悔改，低調行事，沉默中反省，再度求得聖靈，或聖靈一直沒有離開（當事人的說法）；這樣就可以解釋「主已經赦免其罪了嗎？」神是有憐憫、有慈愛的神，祂不以有罪當無罪，更不會以無罪者當有罪；教會有留罪、赦罪之權柄（參：約二十22-23），審判的主從未改變。當人不守神的規約，守住神的揀選之愛，一旦「離棄道理，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」（來六6），把主重釘十字架，是何等沉重的錯誤！

犯罪事實與本身，除了「外揚」，也會有「內顯」之分辨，所以有認罪悔改比不悔改好，回到主面前當然勝過「浪子」遊蕩外界，若重得聖靈或聖靈沒有離開的，我們的指導是「先不領聖餐、停止聖工」。因主憐憫，不代表贊同犯罪後只要「悔改」就可無視罪責，再度開啟方便之門？如天主教徒，只要犯了姦淫罪（性混亂），去教堂找神父「告解」一番，奉獻一些金錢，就又可以領受主的「聖體」，心靈釋放；如此無數次的反覆，千篇一律，自我滿意的信仰狀態，當

然讓信眾容易加入其教。因為這樣簡單、方便；毫無約束，讓有信和沒信的，簡直無差別！

聖靈是否還內住？從已犯罪或違背真理者身上，也不難鑑出：

1. 言語衝擊、挑戰得救的基本要義，專以詭辯凸顯自己論述者。
2. 反抗組織，隨己意發表不適宜言論或解經，造成困擾者。
3. 不接受共信之道的內容，在毫無共識的觀點中隨意發表者。
4. 獨承一格，對抗組織，反諷嘲哄、謬訴真理，敵基督而不收斂者（約壹二18-19）。

通常聖靈的內住可以改變一個人，如醉酒、嗜菸、嗜賭者，皆有大改變，回歸正常的生活；而受聖靈的最大改變，乃在真理的對照，可以破除「情感」的約束、「人情」的牽絆，接受靈裡的引導。當然也有受聖靈後，依然我行我素，不改變、不更新，「靈言禱告」流於形式中的習慣動作，個人與旁人都得不到造就，無法深入基督的心，深入主言的教化。這樣反成了與教會對立的大阻礙。所以本會聖職會建議，當信徒或慕道友領受聖靈時，不要單單一人判斷，可以保留到安息日聚會後禱告，請眾聖職同工一同按手鑑定（兩個人以上判定較妥適），若還



懷著疑慮者，暫不予宣布得聖靈的公告。再者已經由教會「除名」確定者，有確實犯誡命者，不予以按手；對於既犯罪、又有聖靈者，更應謹慎觀察，不急於解釋，神有慈愛已憐憫了，卻也不能無視於神的公義，要留意「腳步急快的，難免犯罪」（箴十九2）。

末日已近，撒但的干擾不鬆手，牠既氣忿忿地來到世界，雖知自己時候不多，也要在人心裡工作，讓人錯誤的心歪斜，守不住原來的單純，用似是而非的道隱藏人的內心，不再忠誠務實、不再積極熱誠，反倒行為偏頗，將原有心志消彌殆盡。

得蒙主恩者，即受差遣為主盡全部心力，將福音使命承繼；消極者易失意，凡事緩步當車。觀察教會，沒有慕道友進來、福音工作停頓，猶如「靈性失業」，沒有

人得聖靈，沒有人受洗，一連串的停頓，讓教會活力漸失，激化的力量也沒了。「福音」工作本就因聖靈而來，「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。」福音即可廣傳至地極(徒一8)。深願不只在冷氣房作計畫，全體同靈當積極行動：「站起來、走出去、帶進來」，慕道友願進入，福音同工活絡，起初的熱誠將再被汲取。因求道者會提問疑難，我們當滿足其疑惑，陪談的跟進工作再被重視，查經(引聖經依據)才更能解開疑問，如此帶領，祈求聖靈同在，主同工同行，這永不變的「軟實力」，乃是真教會與其他教會不同之處。若不重視聖靈的帶領，不肯定聖靈的差遣，試問：「真」在何處？與普世基督教又有何不同？

老王賣瓜都肯「自賣自誇」(非真實而強詞歪理)，何況得救的真教會具備：「真理、聖靈、神蹟奇事」，我們竟自「停頓」、「懷疑」，對起初的信仰打折？自身領受信主所得的好處，就藏匿己身，佔舒適圈而不願投入拯救人的福音事工，如同領一千的，埋地、藏土裡，到主人回來時，必定受責：這「又惡又懶的僕人」，連銀行都不去存寄，連本帶利領回主前。後果只有被丟棄外面，在黑暗之地哀哭切齒的分了(太二五24-30)。

世局變化，人心不古，不變的唯有主耶穌；「昨日、今日、到永遠」，祂恆久愛人不會停止，萬物結局未臨前，也許我們已先一步離開這世界，將來審判臺前必將「作工的果效」一一展現主前。

然而到底有沒有作工，也不是自吹自擂就算數，乃要在基督裡成為新人，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。讓我們共勉，把握聖靈同在的「寶貝」，不輕忽聖靈的工作，立志在福音事工投入，讓生命冊上的頁次，留有你我的名字，將榮耀歸與主。

